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春兰股份 编号：临 2020-008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必须的，有利于公司经营的正常开展。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在审议该议案时，三名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	江苏春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材料	35000	5288.39	空调销售远不及预期，空调采购量减少。
	江苏春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模具	1500	139.78	空调采购量减少，采购的空调零部件相应减少。
销售商品	江苏春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2000	187.00	空调采购量减少，销售的空调零部件相应减少
	西安庆安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00	0.00	由于双方已就往来款项协商好结清方式，因此本年度未发生该关联交易。
接受劳务	江苏春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维修复测	1000	989.02	

(三)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0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	江苏春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材料	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00	5288.39	
	江苏春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模具	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00	139.7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江苏春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华平

注册资本：2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春兰路 6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制冷设备、空气调节设备及其末端装置；上述产品的工程安装业务以及同类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一母公司

2、江苏春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群

注册资本：3269.23 万美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扬州路 227 号

经营范围：生产摩托车发动机机体及其零部件，纺织机械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包装材料、灯具、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联营企业，公司持股 33.79%，且属同一母公司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是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核定的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为公司经营所必须的，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根据经营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